

# 2022年度湖南湘江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梅浦 联络线工程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号）和《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金融局关于开展2023年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湘新财函〔2023〕8号）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湘江新区财政金融局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3年8月1日至9月20日，对湖南湘江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新投公司”）承担的梅浦联络线工程项目实施了绩效评价。绩效评价工作已完成，现将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绩效评价情况

评价工作组通过听取湘新投公司对项目情况的汇报；检查、核对项目资金预算资料、项目立项文件以及项目申报、评审、资金分配等项目的执行资料，项目收支明细账及原始凭证等财务资料；收集、整理、分析评价基础资料和数据；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现场查看及发放调查问卷等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 二、项目概况

湘新投公司系湘江新区发展集团全额出资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承担了大王山旅游度假区开发建设任务和湘江新区范围内、重点片区外、新区管委会财政投资的城市基础设施、公益性基础设施及其配套项目建设工作。主要包括土地开发投资、市政道路建设投资、公共设施建设投资及保障性住房建设投资，是按照现代企业制度成立的综合性、多功能的大型城市资源综合运营商和投资商，以推进湘江新区“两型”社会建设为历史使命。

### （一）项目立项

2015年5月18日，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关于梅浦联络线项目立项的批复》（湘新发改函〔2015〕63号）同意由本公司组织实施梅浦联络线项目；后于2019年4月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关于梅浦联络线等项目立项主体变更的批复》湘新发改投〔2019〕70号，对项目立项主体由湖南湘江新区市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湖南湘江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二）可研批复

2019年5月7日，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关于梅浦联络线（梅溪湖路西延线一学湖路）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湘新发改投〔2019〕71号），同意由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明确项目投资估算为10,898.55万元。

2020年4月27日，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关于梅浦联络

线（学湖路—香格里拉大道）段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湘新发改投〔2020〕78号）明确项目投资估算为220,599.43万元。

### （三）项目概算

2019年6月24日，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以《关于梅浦联络线（梅溪湖路西延线—学湖路）段概算的批复》（湘新财概〔2019〕24号）批复该工程概算总金额10,477.70万元，其中：工程费8,141.62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1,440.18万元，预备费895.90万元，未包含建设期贷款利息。

2020年8月31日，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梅浦联络线（学湖路—香格里拉大道）段概算的批复》（湘新财概〔2020〕34号）批复该工程概算总金额182,515.05万元，其中：工程费140,427.54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26,903.87万元（其中征地拆迁费12,000万元，管线迁改费3,495.00万元），预备费15,183.64万元（其中基本预备费7,591.82万元）无建设期贷款利息。

梅浦联络线北接梅溪湖路西延线向南延伸与梅江路相交，设置隧道穿越桃花岭景区及白鹤天池山体，以及香格里拉大道和云栖路，与现状象嘴路顺接，本段道路长约4.45km，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双向6车道，设计行车速度为50km/h。项目分为两个标段，其中：

## 三、项目资金情况

### （一）资金来源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湘新投公司累计收到湘江新区财政金融局拨付资金42,600.00万元，其中2020年到位资金7,600.00万元，

2021年到位资金7,000.00万元，2022年到位资金28,000.00万元。

## (二) 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项目累计使用资金27,802.86万元，全部为财政资金，财政资金结余14,797.20万元，使用率为65.26%。其中：开发前期费2,124.23万元；建设安装工程投资18,230.67万元；开发间接费145.91万元；税费522.00万元；征拆费用329.02万元；拆迁补偿安置费6,451.03万元。明细见下表：

序号	费用类型	费用明细	金额（万元）	备注
1	开发前期费	设计费	1939.27	
		专家评审费	1.05	
		工程咨询费	4.63	
		可研费	16.24	
		测绘费	25.05	
		勘查费	112.64	
		报建费	19.06	
		小计	2124.23	
2	集体拆迁补偿安置费	集体土地拆迁补偿	6451.03	
		小计	6451.03	
3	征用其他费	征地经费	329.02	
		小计	329.02	
4	建设安装工程投资	咨询费	103.41	
		勘查费	56.32	
		设计费	140.79	
		其他	22.19	
		监理费	46.68	

序号	费用类型	费用明细	金额（万元）	备注
		工程施工费	16248.07	
		工程奖罚	-26.50	
		测绘费	2.00	
		报建费	4.38	
		安全文明措施费	1633.33	
		小计	18230.67	
5	开发间接费	开发间接费分摊	145.91	
		小计	145.91	
6	税费	进项税	522	
	合计		27802.86	

截至2023年7月31日，梅浦联络线项目累计支出资金45,518.66万元。湘新投公司累计收到湘江新区财政金融局拨付资金58,600.00万元，使用率为77.68%，其中：2020年到位资金7,600.00万元，2021年到位资金7,000.00万元，2022年到位资金28,000.00万元，2023年到位资金16,000.00万元。明细见下表：

序号	费用类型	费用明细	金额（万元）	备注
1	开发前期费	设计费	1939.28	
		专家评审费	1.05	
		工程咨询费	7.61	
		可研费	16.24	
		测绘费	25.05	
		勘查费	112.64	
		报建费	19.06	
		小计	<b>2120.92</b>	

序号	费用类型	费用明细	金额（万元）	备注
2	集体拆迁补偿安置费	集体土地拆迁补偿	3933.91	
		补充社保资金	353.01	
		其他补偿费	122.92	
		个人安置补偿	1750.00	
		维稳费	300	
		延期过渡费	21.49	
		<b>小计</b>	<b>6481.33</b>	
3	建设安装工程投资	咨询费	105.68	
		设计费	140.79	
		其他	22.19	
		勘查费	56.32	
		检测费	0.52	
		监理费	202.68	
		工程施工费	32691.25	
		工程奖罚	-27.9	
		测绘费	2.00	
		报建费	4.38	
		安全文明措施费	2701.53	
		<b>小计</b>	<b>35899.44</b>	
		4	征用其他费	征地经费
其他费	108.83			
<b>小计</b>	<b>329.02</b>			
5	开发间接费	开发间接费分摊	144.78	
		审计费	1.11	
		项目建设慰问费	2.58	

序号	费用类型	费用明细	金额（万元）	备注
		规划费	6.29	
		<b>小计</b>	<b>154.76</b>	
6	征用税费	耕地占用税	11.19	
		<b>小计</b>	<b>11.19</b>	
7	税费	进项税	<b>522.00</b>	
<b>合计</b>			<b>45518.66</b>	

## 四、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 （一）项目组织情况

为规范项目工程组织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有效控制工程造价，提高项目建设规划和建设水平，湘新投公司设置了各职能部门：招标法务部主要负责招标采购、法务、合同管理等工作；造价计量部主要负责工程项目概算、预算、结算、工程计量、签证、工程变更（清单变更）等工作；规划设计部主要负责项目设计、项目报建、工程变更管理等工作；工程建设部主要负责项目建设过程中工程报建、质量、安全、进度、成本、履约管理及项目协调等工作；项目管理部主要负责项目质量、安全、进度的督查，负责竣工验收、移交、综合管线迁改及项目协调等工作。各部门间相互协调合作，共同完成项目建设组织工作。

梅浦联络线（梅溪湖路西延线一学湖路）的设计单位为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勘察单位为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为湖南省第六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为湖南和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梅浦联络线（学湖路—香格里拉大道）的设计单位为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勘察单位为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为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为湖南和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二）项目管理情况**

根据湘新投公司项目建设进度计划，梅浦联络线统一规划、分期建设。项目由施工单位制定具体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湘新投公司对项目管理部进行监管，监理单位对施工现场进行监管。通过一系列制度的建立与执行，规范了内部各部门的工作职责和工作流程，加强了对公司投资项目的管理。

## **五、制度建设和各项法律法规制度的执行情况**

### **（一）资金管理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为加强专项资金的管理与运营成本的控制，湘新投公司制定了《湖南湘江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会计制度》（湘新投发〔2017〕56号）、《湘江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备用金管理制度》（湘新投发〔2018〕82号）、《建设项目成本管理工作细则》（湘新投发〔2019〕37号）等相关制度。项目资金实行双控管理，资金支付符合公司制度及财经法规。

### **（二）项目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为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明确规范管理，湘新投公司制定了《湖南湘江新区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实施办法》（湘新投发〔2017〕15号）、《湖南湘江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成本管理工作



细则》（湘新投发〔2017〕61号）、《合同管理暂行办法》（湘新投发〔2017〕63号）、《建设项目管理实施细则》（湘新投发〔2017〕70号）、《现场计量签证与支付管理办法》（湘新投发〔2021〕22号）、《建设项目材料设备询价定价管理办法（试行）》（湘新投发〔2021〕51号）、《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工程变更管理实施细则》（湘新投发〔2021〕67号）等相关制度和办法。

经审核，湘新投公司基本按照上述各项资金管理制度和项目管理办法对项目资金及项目进行管理。

## **六、项目的产出成果及效益情况分析**

### **（一）项目产出成果分析**

梅浦联络线（梅溪湖路西延线-学湖路）工程于2022年9月8日进行了竣工验收。

梅浦联络线（学湖路—香格里拉大道）一标段马鞍山隧道本年度单洞累计掘进450m，累计1250米，二标段白鹤天池隧道本年度单洞累计掘进730m，累计1680米。梅江路桥完成建设，一、二期综合管线迁改完成。

### **（二）梅浦联络线项目产出效益分析**

该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完善湘江新区基础设施配套，加快湘江新区建设进程，加强梅溪湖片区、高新区与含浦组团、洋湖垸片区产业之间的对接，促进湘江新区社会经济一体化的发展，道路系统对重点开发区域的支撑作用；梅浦联络线是完善新区路网，加快新区建设进程，加强梅溪湖片区与含浦组团、洋湖片区产业

之间联系的重要道路，对促进区域物流、人流和经济的快速发展有着重要意义。

## **七、存在的问题**

### **（一）开工不及时**

查看湘新投公司提供的关于梅浦联络线（学湖路-香格里拉大道）工程一标段施工合同、二标段施工合同。一标段合同的计划开工日期为2021年7月1日，经核查工程开工令，一标段的最早一段工程的开始时间为2021年12月8日。二标段合同的计划开工日期为2021年7月1日，经核查工程开工令，二标段的最早一段工程的开始时间为2021年11月26日。梅浦联络线（学湖路-香格里拉大道）工程两个标段的开工时间皆晚于合同的计划开工日期，后续施工时需合理安排工作，调整进度计划，尽量按时完工。

### **（二）备案不及时**

竣工验收资料备案不及时。经查阅湘新投公司提供的关于梅浦联络线（梅溪湖路西延线一学湖路）道路工程的资料，竣工验收时间为2022年9月8日，该项目向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住建环保局备案的时间为2022年10月13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应及时提出竣工验收报告，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备案机关）备案。

### **（三）项目完工情况不及规划预期**

完工情况不及规划预期。梅浦联络线（梅溪湖路西延线一学湖路）项目可研报告批复项目的建设周期为12个月，该项目2020

年3月开工于2021年5月完成了项目预验收，建设周期滞后3个月，项目未按规定工期完工。造成该问题的主要原因系三环线声屏障建设占用道路导致无法施工。

#### **（四）项目竣工验收资料移交不及时**

竣工验收资料移交不及时。经查阅湘新投公司提供的梅浦联络线（梅溪湖路西延线一学湖路）道路工程的建设工程档案接收和移交证明书，发现市城建档案馆接收梅浦联络线（梅溪湖路西延线一学湖路）道路工程的有关竣工验收资料的时间为2023年6月。而梅浦联络线（梅溪湖路西延线一学湖路）道路工程的竣工验收会会议纪要中竣工日期为2022年9月8日。

#### **（五）绩效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

一是绩效目标欠细化、量化。该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置不够细化、量化，如项目数量目标方面未按照工程主要建设内容细化目标值，项目产出目标方面未进一步细化、量化效益目标，目标内容与目标值设置不合理。二是绩效自评工作有待加强。湘新投公司的梅浦联络线工程项目自评报告中绩效指标不够明确，绩效自评反映的问题不够具体。

### **八、相关建议**

#### **（一）落实项目建设管理，推进项目建设工作**

建议湘新投公司一是严格按照工程审批节点施工，按要求及时完工、验收、结算，加快工程项目的手续办理，落实人员安排，全力整合资源，积极协调各部门各方面的工作，进一步推进项目

的建设实施进度，保障按照施工任务和合同约定要求全面完成项目建设工作。

## **(二) 加强项目管理，协调各部门合作关系**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工作是一项系统性的整体工作，它不是单一部门的工作，需要多个部门的相互协调配合才可以完成。但由于这些部门的独立性，使得信息交流很困难，影响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工作的及时性，因此要建立一个以住建局为主，多部门相互配合的体系，以工作流程的形式，使申请备案的建设单位知晓，依照各自的责任，形成相互协助的模式，使得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工作顺利开展。

## **(三) 统筹项目部门协同一致，保障项目工程进度**

建议湘新投公司一是严格按照工程审批节点施工，按要求及时完工、验收、结算，加快项目施工进度，全力整合资源，积极协调各部门各方面的工作，进一步推进项目的建设实施进度，保障按照施工任务和合同约定要求全面完成项目建设工作。

## **(四) 加强项目档案管理，按时进行档案移交**

在目前建筑工程档案管理中，竣工档案的移交至关重要，竣工档案正常移交才能够完成建筑工程档案的归档工作保证建筑工程档案达到完整性标准，但是从目前竣工档案的移交情况看，竣工档案移交不及时的问题较为突出，影响了建筑工程档案管理工作的开展，对建筑工程档案的归档产生了较大影响，不利于档案的快速归档对档案的完整性产生了较大影响. 因此，应当立足建

筑工程档案管理实际，制定有效的管理措施，解决竣工档案移交不及时的问题。

#### **（五）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建议湘新投公司结合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及相关政策，编制与预算相匹配以及符合项目实际的绩效指标。同时，在设定绩效目标时，应合理设置可量化、可比较、可追踪、定性与定量结合的绩效指标，对于实施时间跨度较长的项目，设置年度阶段性绩效目标，并将年度绩效目标分解细化，将绩效管理贯穿全程、落到实处，促进财政资金的合理利用，避免资源浪费。

#### **九、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梅浦联络线道路工程项目资金基本按要求使用，在资金使用、项目效益等方面完成情况较好，但仍存在备案不及时、合同签订欠严谨、完工情况不及规划预期等问题。绩效评价工作组按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标准，对湘新投公司2022年度梅浦联络线工程项目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四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2分，评价等次为良”。

湘江新区财政金融局

2023年9月28日